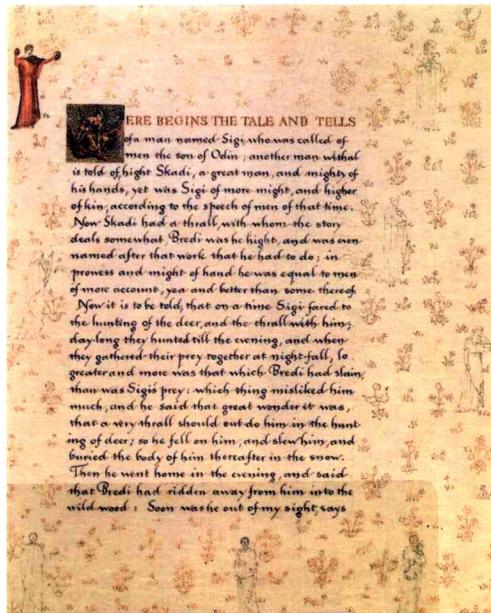


翻译与文学之间

王宏志 著



翻译与文学之间

王宏志 著

南京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翻译与文学之间 / 王宏志著. —南京 : 南京大学出版社, 2010. 12

ISBN 978 - 7 - 305 - 07986 - 3

I. ①翻… II. ①王… III. ①文学—翻译—研究—中国—近代—文集 IV. ①I209.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259626 号

出版发行 南京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南京市汉口路 22 号 邮 编 210093
网 址 <http://www.NjupCo.com>
出 版 人 左 健

书 名 翻译与文学之间

著 者 王宏志

责任编辑 芮逸敏 编辑热线 025 - 83593947

照 排 南京紫藤制版印务中心

印 刷 盐城市华光印刷厂

开 本 635×965 1/16 印张 24 字数 314 千

版 次 2011 年 2 月第 1 版 2011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305 - 07986 - 3

定 价 39.80 元

发行热线 025 - 83594756

电子邮件 Press@NjupCo.com

Sales@NjupCo.com(市场部)

*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 凡购买南大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所购
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目 录

“叛逆”的译者：中国翻译史上所见统治者对翻译的焦虑	1
一、“译者即逆者”	1
二、“译言之官，自古有之”：周朝以来的译官	3
三、“已转化为中国人的欧洲人”：清廷的传教士译者	9
四、“总由于内地奸民教唆引诱”：广州制度下的通事	16
五、“至买办等本系汉奸”：第一次鸦片战争中方的一名译者	30
六、“从前曾经勾结夷商”：马戛尔尼使团访华的一条尾巴	35
七、“他的贡献的价值是没法表达的”：英方的译者	39
权力与翻译：晚清翻译活动赞助人的考察	44
一、赞助人：勒菲弗尔的理论	44
二、“夷情叵测，宜周密探报也”：林则徐赞助的翻译活动	47
三、“似与前代之事稍异”：恭亲王作为赞助人	55
四、“老眼无花，一读即窥深处”：严复的赞助人吴汝纶	69
京师同文馆与晚清翻译	83
一、“通筹洋务全局”：训练外语人才	85
二、“何必夷人”：同文馆的教习	95
三、“文字虽精，语言不熟”：同文馆的学生和课程	115

四、“兼理译书，未免事属份外”：同文馆翻译西书	125
五、“浅尝辄止，不敢大刀阔斧地干去”：同文馆的成败	139
“以中化西”及“以西化中”：从翻译看晚清对西洋小说的接受	148
一、翻译的权威性	148
二、“余不通西文”：晚清读者对西方文学的理解	149
三、“政治性阅读”：对西方小说的接受	161
四、“吾怒吾目视之”：西洋文学中的洪水猛兽	172
五、“何乃甚类我史迁也”：足以自豪的中国文学	177
六、“没有晚清，何来五四”：翻译与创作	187
文言与白话——晚清以来翻译语言的考察	189
一、“一个缠过脚后来放大了的妇人”：文言还是白话	189
二、“文如几道，可与言译书矣”：严格的要求	191
三、“由八股翻白话”：给“愚民”的译本	201
四、“成就一种欧化国语的文学”：五四的翻译	212
“人的文学”之“哀弦篇”：论周作人与《域外小说集》	229
一、“会稽周氏兄弟”合作的《域外小说集》	229
二、“在我头上打上几下”的合译	231
三、“特收录至审慎，遑译亦期弗失文情”：选材和方法	236
四、“我读小说大抵是当作文章去看”：没有故事的作品	242
五、“多记其悲观，尤极哀侧”：没有斗争的政治	247
六、“知海外犹有哀弦”：“人的文学”的翻译	260
七、“将来也该有存在的价值”：周作人的翻译	268
能够“容忍多少的不顺”？论鲁迅的“硬译”理论	270
一、“只有‘束手’这一条路”：鲁迅的硬译	270

二、“年青时自作聪明”:鲁迅的胡译时代	273
三、“逢译亦期弗失文情”:《域外小说集》的直译	277
四、“大抵连语句的前后次序也不甚颠倒”:直译的标准	281
五、“中国的文或话,法子实在太不精密了”:硬译的功能	288
六、“宁可译得不顺口”:至死不渝的硬译	296
翻译与阶级斗争:论 1929 年鲁迅与梁实秋的论争	299
一、“硬译”还是“文学的阶级性”:论争的开展	299
二、“既不曲,也不‘硬’或‘死’的文章”:相同的翻译观	302
三、“背后有一个团体”:新月与左翼	310
四、“不纯正的文艺理论”:问题的核心	320
五、“专门攻击科学的文艺论译本之不通”: 顺译的“徒弟”和“徒孙”	325
六、“谁能够说:这是私人的事情”:翻译就是政治性的行为	331
“毕竟是文章误我,我误文章”:论卞之琳的创作、翻译和政治	334
一、三重身份:诗人、文学翻译家、学者	334
二、“又当政治任务又当艺术工作”:“庸俗鄙俚”的创作	337
三、“替代性的乐趣”:莎剧翻译	356
四、“文章误我,我误文章”:一生的创作与翻译	368
后记	371

“叛逆”的译者： 中国翻译史上所见统治者对翻译的焦虑

一、“译者即逆者”

早在中世纪，意大利人提出了“译者即逆者”(traduttore traditore)^①这样一句看来非常睿智的话，此后它便不断地重复出现在中外翻译的论述里。当然，这是可以理解的，因为它何等有力地道出了译者的辛酸和无奈：不管怎样努力地追求忠实，也始终无法制造出一个跟原著一模一样的译本，始终逃不了叛离原著的指责。然而，本文并不是以这种“原著中心”的传统文本对照方式去讨论翻译^②，而是尝试从中国文化和历史的角度切入，探研翻译过程以及研究其中最重要的元素——译者，审视其在中国传统政治、文化、社会系统中的位置，重点讨

^① 钱锺书曾把这句“西谚”翻译成“翻译者即反逆者”。钱锺书：《林纾的翻译》，《旧文四篇》（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79年），页63。

^② 笔者对原著中心翻译观的批评，参见王宏志：《绪论：关于20世纪中国翻译研究》，《重释“信达雅”——二十世纪中国翻译研究》（上海：东方出版中心，1999年），页1—18。

论的时段是 18 世纪下半叶以来西方(尤其是英国)尝试打开中国大门的时候。

长久以来,中国译者地位低微,各朝代虽多设有译官之职,但大都是品秩低下、无足轻重的。这情况到清中叶以后“忽与泰西诸国相遇”^①之际,不但没有改善,且更趋严重。究其原因,无论是被称为“舌人”、“象胥”还是“通事”,译者的工作本来就是与小国蛮夷打交道,实在没有值得尊重的理由。然而,令人更感忧虑的是,当统治者面对外来的压迫时,掌握外语、具备了与“敌人”沟通能力的译者,便更容易引来统治者的焦虑、怀疑、防范,以至敌视。在统治者心里,几乎所有译者都有可能是叛逆者——政治上的叛逆者,勾结外夷、通番卖国。在 18、19 世纪清廷不少的文书里,译者——他们称之为“通事”——几乎就是“汉奸”的同义词。

本文通过整理及分析清中叶以来一些译者的历史个案以及朝廷有关翻译和译者的话语,一方面说明在这一时期特殊的政治和文化空间下,懂得外语的译者不但不能多作贡献,反而身陷险境,经常受到攻击;另一方面则展示统治者对于缺乏与外国沟通的能力而需仗赖翻译的焦虑,而这种焦虑被转化为对译者的怀疑以至敌视,最终建构出译者特殊的负面政治和文化位置。这其实具有深远的影响:即使 19 世纪 60 年代以后清廷开始推行洋务,着手翻译西书以自强,但译者地位低微,时刻受到监控,大大地窒碍了维新的进展。文章最后的部分以英国在侵华过程中对译者的倚重作对比,藉以阐明两国译者所处的不同位置如何影响中英最早交往的胜败,而由此亦证明译者对国家和社会所肩负的实际功能。

^① 梁启超:《论不变法之害》,《变法通议》,《饮冰室文集之一》,《饮冰室合集》(上海:中华书局,1936 年),第一册,页 5。

二、“译言之官，自古有之”^①：周朝以来的译官

一般而言，人们把公元前 2000 多年的夏朝视为中国最早以国家形式出现的政治体系，从那时候开始，汉民族与周边种族部落或邦国便出现了定位、交往以及相互关系的问题，由此而发展下来的是一种“夷夏之辨”的思想，长期制约着中国的外交模式和行为。

关于这“夷夏之辨”的思想，以及它怎样地制约着传统中国与周边国家及外在世界的交往，已有不少论者作过深入研究，这里不会详细讨论。不过，无论在主观上怎样地对蛮夷作“大防”，但跟周边部族外交往来根本是无可避免的。据学者的研究^②，相传早在尧、舜统治时期已有域外部落首领来朝贡，而在商代出现了第一次“四夷来朝”后，周初的朝贡制度已渐趋成熟^③，然后再经历汉、唐的盛世，朝贡范围更为扩大，朝贡事务和体制也变得更完整和规范。及至明代，朝贡制度更是发展至极致，来华朝贡的数目和规模都是历朝所不及的。

但很明显，朝廷要跟这些来贡的诸侯或部落往来，语言障碍是一个大难题：

四夷入诸夏，因译而通。同形均气，语不相晓，虽三皇五帝，不

^① 丘浚：《大学衍义补》（琼州：海口海南书局，1931 年），卷一百四十五，页八。

^② 李云泉：《朝贡制度史论：中国古代对外关系体制研究》（北京：新华出版社，2004 年），页 1—8。

^③ 关于周代的朝聘制度，可参见李无未：《周代朝聘制度研究》（长春：吉林人民出版社，2005 年）。

能去译独晓四夷。^①

另外孟子也有“南蛮𫛣舌之人”的说法^②，以𫛣鸟叫声来形容蛮夷语言难懂。为了解决这些难懂的语言，我们见到中国历史上最早专职翻译的官员在周代便已经出现，《礼记·王制》中记录了周代以不同译官来分管各地方的翻译工作：

五方之民，言语不通，嗜欲不同。达其志，通其欲，东方曰寄，南方曰象，西方曰狃鞮，北方曰译^③。

在这几个名称里，较多人认识的是“象”（或“胥”或“象胥”）和“译”两种。清代陈梦雷对这段文字所作的注，很能说明问题：“周官通谓之象胥，而世俗则通谓之译也”^④。换言之，象胥是正式的官职名称。《周礼·秋官》中有这样的记载：

象胥掌蛮、夷、闽、貉、戎、狄之国使，掌传王之言而喻说焉，以和亲之。若以时入宾，则协其礼，与其辞，言传之。凡其出入送逆之礼节币帛辞令，而宾相之。^⑤

象胥很早就是古代的翻译官，是大行人的属官。另一方面，“译”则逐渐

^① 《论衡·变虚篇》，《诸子集成》第6册（长春：长春出版社，1999年），页436。

^② 《滕文公章句上》，《孟子注疏》，卷五下，《十三经注疏》，李学勤（主编）（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第十一册，页148。

^③ 《王制》，《礼记正义》，卷第十二，同上，第六册第一部，页399。

^④ 陈梦雷、蒋廷锡（辑）：《古今图书集成》（北京：中华书局，1986年），官常典第三百八十五卷四译馆部，第二八六册之二八页。

^⑤ 《周礼注疏》卷第三十八，《十三经注疏》，第四册下，页1035。

演变成一个通俗理解的泛称。

除了“译”以外，另一个很早便出现、也是一般作为泛称的译者称谓是“舌人”。《国语·周》里有这样的记载：

夫戎、狄，冒没轻儳，贪而不让，其血气不治，若禽兽焉。其适来班贡，不俟馨香嘉味，故坐诸门外，而使舌人体委与之。^①

韦昭(204—273)对这段文字中“舌人”所作的注是：“舌人，能达异方之志，象胥之官”^②；明王志坚《表异录》也记：“译语人曰象胥，又曰舌人”^③，又说：舌人，“象胥之官也，今通事”^④，就是把舌人等同于象胥。其实，在这最早的阶段里，由于“当时中原文化高于边陲民族，所以通达志欲只限于言语的沟通”^⑤，也就是说，翻译活动只限于口译，不涉及文字笔录，因此，“舌人”便成为所有翻译人员的统称。以舌人来称口译者的做法，一直沿用至清末，京师同文馆在1862年设立，目的就是“原以谙习各国语言文字储为舌人之选”^⑥，而在朝廷往来的文件中也经常可以见到舌人一词的出现。

^① 《国语》(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年)，上册，页62。《新唐书》也借用了这段文字来说明蛮夷和舌人的交往：

礼让以交君子，非所以接禽兽夷狄也……圣人饮食、声乐不与之共，来朝坐于门外，舌人体委以食之，不使知馨香嘉味也。

《突厥上》，《新唐书》卷二百十五上，《二十五史》(台北：艺文印书馆，1956年)，卷二七，页2432。

^② 同上，页63。

^③ 王志坚：《表异录·地理部》，卷二，王云五(主编)：《丛书集成初编》(上海：商务印书馆，1937年)，第一九四册，页一九。

^④ 《表异录·职官部》，卷十二，同上，页一一三。

^⑤ 罗新璋：《我国自成体系的翻译理论》，《翻译论集》(北京：商务印书馆，1984年)，页1。

^⑥ 《光绪十四年六月二十二日总理各国事务衙门奕劻等片》，中国史学会(主编)：《洋务运动》(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61年)，第2册，页67。

除了最早的象胥一职以及舌人的泛称外，中国历代都设有专门官职来处理外交上的翻译问题。象胥的职位在汉朝时已经不再使用了，《汉书》记有汉武帝先后设立了“译官令”、“译官丞”及“九译令”的职位^①，而《新唐书》里则见到“译言官”、“译语人”、“译史”、“译官”等不同的称呼，而且不单是中央政府设有译官，就是边境地方政府也设置翻译官员^②。

不过，尽管各朝代都有翻译官员的编制，但这并不表示译者享有崇高的地位。在周官制里，胥是品秩不高的职位，在大夫及士之下，而舌人的称谓也算不上典雅或恭维的说法：《吕氏春秋》记有“蛮夷反舌”，高诱所作的注说“戎狄言语与中国相反，因谓反舌”，舌人就是要负责传达“蛮夷”、“反舌”的语言^③。此外，上引《国语》“使舌人体委与之”的一段文字已清楚点出了问题的症结所在：由于舌人要处理的是跟禽兽差不多的蛮夷戎狄，因此他们的地位从来就不高。即使是在对外交往非常频密、且有较完整和严密的外交制度的唐代，“译语人”的地位也不高，

^① 《汉书·百官公卿表上》记有：

典客，秦官。掌诸归义蛮夷。有丞。景帝中六年更名大行令。武帝太初元年更名大鸿胪。属官有行人、译官、别火丞三令。

《百官公卿表》，《汉书》上第七卷，《二十五史》，卷三，页304。

典属国，秦官。掌蛮夷降者。武帝元狩三年，昆邪王降，复增属国，置都尉、丞侯千人，属官九译令。

《百官公卿表》，《汉书》上第七卷，《二十五史》，卷三，页307。

^② 《唐六典》卷二《尚书吏部》记有中书省翻书译语10人，“鸿胪寺译语并计20人”；《新唐书》又记有“回鹘公主入银台门，长公主三人候诸内，译史传导，拜必答，揖与进”。参见赵贞：《唐代对外交往中的译官》，《南都学坛（人文社会科学学报）》第25卷第6期（2005年11月），页29—33。

^③ 方向东：《〈大戴礼记〉汇校集解》（北京：中华书局，2008年），卷十一，小辨第七十四，页1115。不过，“反舌”还有另外一个说法：“一说南方有反舌国，舌本在前，末倒向喉，故曰反舌”。同上。

属鸿胪寺直官，最高品级也只不过是从七品下^①。

相对来说，明代对翻译是较重视的。《历代职官表》说“译官之职”，“至明始重其事”^②，中国第一所正式和具备相当规模的外语训练学校四夷馆也是在明永乐五年（1407年）成立的，专门训练“译字生”和“通事”^③。四夷馆按照不同语言系统共设十馆，另外还可以处理没有单独立馆的国外民族语言文字语种，规模确实不小^④。此外，主理事务的太常封卿秩正三品，少卿也属正四品，仅次于六部尚书，属高级官员，可见朝廷对译事的重视。事实上，正如《明史》所记，“译字生，明初甚重”^⑤，待遇也还算优厚，每月支米一石至三石，考试成绩优等的还会额外增加俸钞^⑥。

明代重视翻译，究其原因，是明代的朝贡活动相当频密。相对而言，明代的外交政策较开明，朱元璋曾说“蛮夷之人性习虽殊，然其好生恶死之心未尝不同，若抚之以安静，待之以诚意，谕之以道理，彼岂有不从化者哉”^⑦，就是以一种怀柔政策应付外族，朝贡制度更是发展至极致，来华朝贡的数目和规模都是历朝所不及的^⑧。在这情形下，翻译便

^① 赵贞：《唐代对外交往中的译官》，页30。

^② 《历代职官表》（台北：“中华书局”，1966年），卷十一，页八。

^③ 四夷馆最早见于南北朝时期，但当时的功能并不是作为一所语言学校，而是用来安置降附者和外侨的居住区。有降附者到来，先会安置在四夷馆，一般在三年后才能正式成为居民。据考证，当时的四夷馆是归尚书管辖。参见黎虎：《汉唐外交制度史》（兰州：兰州大学出版社，1998年），页177—181；王静：《北魏四夷馆论考》，《民族研究》1999年第4期（1999年7月），页75—82。

^④ 张廷玉等撰：《职官三》，《明史》（北京：中华书局1974年），第六册，卷七四，页1797—1798。

^⑤ 同上，页1798。

^⑥ 黄明光：《明代译字教育述议》，《民族研究》1996年第1期（1996年1月），页69。

^⑦ 《明太祖实录》卷三四，页八，《明实录》（台北：“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1962—1968年），第二册，页613。

^⑧ 有关明代的朝贡制度，可参见李云泉：《朝贡制度史论：中国古代对外关系体制研究》，页61—133。

显得很重要,这不单是简单的沟通问题,且更涉及国体。明宪宗太子少保尚书兼文渊阁大学士彭时在成化四年(1468年)曾上奏说,“翰林院所属四夷馆,教习译写番书字,事虽轻而关系重。凡朝廷须下抚谕四夷诰敕及各处番文,若译写不精或名物不对,非惟于夷情有失,且于国体有损”^①,这就是把国家安全跟翻译直接扯上关系的论述。对此,持相类的说法的还有丘浚(1418—1495):

译言之官,自古有之。然惟译其言语而已也。彼时外夷犹未有字书。自佛教入中国始有天竺字。其后回回、女真、蒙古、缅甸,其国人之黠慧者,各因其国俗而自为一种字书。其来朝贡,及其陈设辨诉求索,各用其国书。必加翻译,然后知其意向之所在。……

盖此一事,似缓而实急,似轻而实重。一旦外夷有事,上书来言其情,使人人皆不知其所谓,或知而未尽,则我所以应之者,岂不至相矛盾哉!非惟失虏情,而或至启边衅者,亦有之矣。^②

不过,正由于明代已出现了翻译活动与国家安全有紧密关系的理念,他们对翻译人员的监控和管制也变得较严密,朝廷不断三令五申地要对翻译人员的行为进行严厉约束。嘉靖十七年(1538年)奏准,在馆通事,“如有恣肆骄废,唆诱夷人为非,受贿作弊,抗违该司提督官者,俱听礼部指名参究”^③。这里其实点出了问题的症结所在。在统治者的眼

^① 《明宪宗实录》卷五六,页十三,《明实录》,第四一册,页1154。

^② 丘浚:《大学衍义补》,页八。

^③ 《明会典》(台北:台湾商务印书馆,1968年),卷一零九,礼部六十七,宾客,各国通事,页2350。

中，“通事人等，多扇惑外夷”^①。长久以来，朝廷最害怕的是通事与外夷一起作弊，私通往来，把机要的事情泄漏出去。自然，这也是关乎国家安全和利益，但由此，通事——以至所有的翻译人员，尽管有多么重要的实际功能，但也因为这种顾虑而不可以涉及机要，不能委以高职，且受到怀疑，甚至鄙夷、贱视。结果，较优秀的或可有别的选择余地的读书人，都不愿意投身通事之职。这造成了一种恶性循环，甘于任职通事的人无论能力或品德都是有问题的，而他们的地位便变得更低贱了。

三、“已转化为中国人的欧洲人”^②：清廷的传教士译者

清初沿袭明制，礼部下设会同馆主理朝贡，也设有四译馆“以译远方朝贡文字”^③。不过，由于一直以来清廷的对外交往只限于周边少数民族及国家，所以并没有训练西方语言译者的必要，甚至因为大部分的朝贡国如朝鲜、琉球、安南等“本用汉字，无须翻译”，以致四译馆“并无承办事务”，结果在乾隆十三年（1748年）被合并到会同馆去，称会同四译馆^④。然而，这并不是说清廷完全没有跟西方国家接触或交往的机会。中国北方毗邻俄罗斯，商贸活动频繁，且经常爆发边境争执，外交往来无可避免，因而在康熙二十二年（1683年）设立俄罗斯文馆来培训

^① 《明实录·明宪宗纯皇帝实录》（台北：“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1962—1968年），卷二百一十，第四七册，页3653。

^② Alain Peyrefitte, *The Collision of Two Civilizations: The British Expedition to China in 1792 - 4*, Jon Rothschild Tr., (London: Harvill, 1993), p. 157.

^③ 《志八十九·职官一》，《清史稿》卷一百十四，页三二八四（北京：中华书局，1997年），第一册，页883。

^④ 《礼部·朝贡·象译》及《礼部·朝贡·馆舍》，《钦定大清会典事例》（台北：台湾中文书局，1963年），卷五百十四，页十，总第十五册，页11898。

俄语翻译人才,但成绩并不理想,至同治元年(1862年)遭废除关闭^①。另外,一些西方国家诸如荷兰、葡萄牙等早在明末已开始来华贸易,并向中国派遣使团,因而亦会产生翻译的问题。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清廷在迫不得已而必须跟西方国家打交道时,便只得借重一些自明末便到中国来传教、而一直留在北京的天主教士来协助翻译和沟通。

整体来说,清廷对于这些西方天主教士是颇为尊重的,尤其是在最初的阶段,朝廷甚至可以说是重用他们的。这主要是因为自明中叶以来范礼安(Alexandre Valignani, 1538—1606)、罗明坚(Michele Ruggieri, 1543—1607)、利玛窦(Matteo Ricci, 1552—1610)及庞迪我(Didaco de Pantoja, 1571—1648)等提出及采取一种本土化的“适应策略”^②,学习中国语言和文化,自取汉名,改穿儒服,以儒者自居,又透过他们对于天文、数学、地理,以至音乐、绘画等湛深的学养和研究,实行“学术传教”。因此,他们被视为饱学之士,受到士绅官吏欢迎,甚至深得朝廷信任,委以高职,像汤若望(Johann Adam Schall von Bell, 1591—1666)被顺治委任为清朝第一位钦天监掌印官,也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位担任钦天监主管的西洋人(自此,钦天监监正一职更是一直沿用传教士,直至道光十七年[1817年]),更加封为正一品的“光禄大夫”,并封赠三代至曾祖;南怀仁(Ferdinand Verbiest, 1623—1688)是康熙的老师,官至工部侍郎。即使是康熙在五十七年(1720年)实施禁教以后,很多传教士仍然留在北京,以他们的不同专业知识在宫廷里担任乐师、画师等工作。此外,由于这些耶稣会士大都通晓多种欧洲语言——

^① 《同治二年三月十九日总理各国事务奕訢等奏》,中国史学会(主编):《洋务运动》,第2册,页13。关于俄罗斯文馆,可参见蔡鸿生:《俄罗斯馆记(增订本)》(北京:中华书局,2006年)。

^② 参见沈定平:《明清之际中西文化交流史——明代:调适与会通》(北京:商务印书馆,2007年);张铠:《庞迪我与中国:耶稣会“适应”策略研究》(北京:北京图书馆出版社,1997年)。

尤其是当时欧洲外交界所通用的拉丁语，且对欧洲国家的情况十分熟悉，因此，每当朝廷须与西方国家交往时，这些传教士便会被征召来做翻译工作，负担起译者的任务。耶稣会士在清外交史上作过最重要贡献的，可能是葡萄牙籍的徐日升(Thomas Pereira, 1645—1708)和法国籍的张诚(Jean Francois Gerbillon, 1654—1707)，他们以中国谈判使团成员的身份，在康熙二十八年(1689年)参加与俄罗斯的谈判并签订《尼布楚条约》。由于这些传教士的忠诚和功绩，天主教在康熙三十一年(1692年)取得了在中国公开传教的权利。

应该强调，这些在华西洋传教士并不是正式的译员，他们大都另有官职，平日有别的工作，只是在有需要征用他们时才负责具体的翻译工作，但有时候为了一些重要的翻译任务，西洋传教士会特别获委官衔，以办好翻译的工作。乾隆五十七年(1792年)，英国第一次派遣来华使团，由马戛尔尼勋爵(George Lord Macartney, 1737—1806)率领，时在清廷担任副钦天监的葡萄牙教士索德超(Joseph-Bernard d'Almeida, 1728—1805, 1796—1805年间升任钦天监)便因为要参与这次翻译任务而获委任为“通事带领”，赏三品顶戴，而其他协助翻译工作的如钦天监正安国宁(Andre Rodriguez, 1729—1796)也同时获赐三品顶戴，贺清泰(Louis de Poirot, 1735—1814)则获赐六品顶戴^①。

然而，尽管清廷愿意借重他们协助外交翻译，但这并不是说朝廷完全相信他们。从一些档案资料看，朝廷有一个颇为惯常的做法，就是以不同的人去翻译同一份文件，相互对比查核。这种彼此制衡的做法在一定程度上确保了译文的准确性。事实上，传教士们对于一些翻译任务的处理是很小心的。我们再以马戛尔尼使团为例子。“通事带领”索

^① 《上谕英使远来着令监副索德超前来热河照料》，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英使马戛尔尼访华档案史料汇编》(北京：国际文化出版公司，1996年)，页10。